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VE FINANCE GROUP LIMITED

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更改董事會會議日期

茲提述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14樓1405-1410室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派付股息之建議(如有)。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董事會會議日期已改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航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合共有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程雁女士、王振江先生、邱偉隆先生及馬超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航先生及邱劍陽先生；另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成泉先生、鍾育麟先生及張榮平先生。